

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83 億 155 萬 6,619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78 億 8,356 萬 8,289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4 億 1,798 萬 8,330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負 625 億 4,539 萬 4,538.52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負 621 億 2,740 萬 6,208.52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2 億 9,751 萬 178 元，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1 億 5,800 萬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1 億 3,951 萬 178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資產、負債及基金餘額之查核

資產原列 3 億 1,505 萬 2,602.48 元，負債原列 624 億 4,245 萬 8,811 元，基金餘額原列負 621 億 2,740 萬 6,208.52 元，均予照列。